股票代码:000555　股票简称:*ST太光　编号: 2013-044

深圳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3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8月27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公告编号:2013-040),定于2013年9月11日召开公司2013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根据相关规定,现发布本次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提醒公司股东及时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具体内容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是2013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定召开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9月11日(星期三)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3年9月10日-2013年9月11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9月1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9月10日15:00至2013年9月11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出席对象: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3年9月4日(星期三),于2013年9月4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公司股东),或者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7、会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5022 号联合广场A 座3608 室本公司会议室

二、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将审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次会议中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具体审议的议案如下:

1、审议《关于公司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吸收合并神州信息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且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修订)》

3、逐项审议《关于公司吸收合并神州信息并募集配套资金具体方案的议案(修订)》:

(1)交易主体

(2)交易标的

(3)交易价格(修订)

(4)评估基准日

(5)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损益的归属

(6)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7)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8)发行股份的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9)发行数量(修订)

(10)发行股份的限售期

(11)募集配套资金用途

(12)上市地点

(13)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限

(14)本次交易前本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事项

4、审议《关于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报告、审核报告与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经江苏省国资委核准的<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6、审议《关于<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及其摘要(修订稿)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与神州信息签署的<吸收合并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分别与神码软件、天津信锐、中新创投、南京汇庆、华亿投资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议案》;

9、审议《关于公司与中昌科技签署的<关于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之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公司迁址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1、《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神码软件免于以要约方式收购公司股份的议案(修订)》;

12、审议《关于聘请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中介机构的议案》;

13、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上述议案均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均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上述议案的相关内容详见2013年8月2日、2013年8月27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文件。

三、现场会议参加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股票帐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票帐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

(3)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4)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会议当天现场登记。

2、登记时间:2013 年9月9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

3、登记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5022 号联合广场A 座3608 室公司董秘办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ww.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一)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深圳股东投票代码为360555。

2、投票简称:"太光投票"。

3、投票时间:2013年9月11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①买卖方向为买入股票;

②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以2.00元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需表决的议案事项的顺序号及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元)
	总议案(表决以下议案一至十三所有决议)	100
1	关于公司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1.00元
2	关于公司吸收合并神州信息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且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修订)	2.00元
3	关于公司吸收合并神州信息并募集配套资金具体方案的议案(修订)	3.00元
3.1	交易主体	3.01元
3.2	交易标的	3.02元
3.3	交易价格(修订)	3.03元
3.4	评估基准日	3.04元
3.5	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损益的归属	3.05元
3.6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3.06元
3.7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3.07元
3.8	发行股份的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3.08元
3.9	发行数量(修订)	3.09元
3.10	发行股份的限售期	3.10元
3.11	募集配套资金用途	3.11元
3.12	上市地点	3.12元
3.13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限	3.13元
3.14	本次交易前本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事项	3.14元
4	关于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报告、审核报告与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4.00元
5	关于经江苏省国资委核准的《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5.00元
6	关于《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及其摘要(修订稿)的议案	6.00元
7	关于公司与神州信息签署的《吸收合并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议案	7.00元
8	关于公司分别与神码软件、天津信锐、中新创投、南京汇庆、华亿投资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议案	8.00元
9	关于公司与中昌科技签署的《关于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之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9.00元
10	关于公司迁址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00元
11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神码软件免于以要约方式收购公司股份的议案(修订)	11.00元
12	关于聘请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中介机构的议案	12.00元
1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13.00元

备注: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股东大会需审议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③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委托股数与表决意见的对照关系如下表:

表决意见种类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④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⑤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⑥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 采取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投票时间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9月10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3年9月11日下午15:00。

2、股东办理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1)申请服务密码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比照买入股票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3)申请数字证书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具体操作参见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证书服务"栏目。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陆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登陆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陆",选择"用户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帐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以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五、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半天。

2、出席会议股东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3、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5022 号联合广场A 座3608室

邮 编:518033

联系电话:0755-82910290

传 真:0755-82910304

联 系 人:舒晓玲 曾昭静

电子邮箱:sznivs@163.com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第四次会议决议;

2、另附:授权委托书及回执

特此通知。

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9月7日

附:授权委托书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我单位(本人)出席深圳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次授权有效期自签署日至本次会议结束时止。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法人委托人(盖章):

委托人对审议事项的指示: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吸收合并神州信息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且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修订)			
3	逐项关于公司吸收合并神州信息并募集配套资金具体方案的议案(修订)			
3.1	交易主体			
3.2	交易标的			
3.3	交易价格(修订)			
3.4	评估基准日			
3.5	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损益的归属			
3.6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3.7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3.8	发行股份的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3.9	发行数量(修订)			
3.10	发行股份的限售期			
3.11	募集配套资金用途			
3.12	上市地点			
3.13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限			
3.14	本次交易前本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事项			
4	关于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报告、审核报告与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5	关于经江苏省国资委核准的《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6	关于《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及其摘要(修订稿)的议案			
7	关于公司与神州信息签署的《吸收合并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议案			
8	关于公司分别与神码软件、天津信锐、中新创投、南京汇庆、华亿投资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议案			
9	关于公司与中昌科技签署的《关于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之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迁址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1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神码软件免于以要约方式收购公司股份的议案(修订)			
12	关于聘请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中介机构的议案			
1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注:1、请在对应表决栏中用"√"表示;

2、对于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对可能增加的临时议案是否有表决权:有□ 否□

签署日期:2013年　月　日

回 执

截止2013年9月4日,我单位(个人)持有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股,拟参加公司2013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帐户:

股东姓名(盖章):

日期: 2013年　月　日

股票简称:华海药业　股票代码:600521　公告编号:临2013-054号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通讯方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于二零一三年九月六日上午九点以通讯方式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会董事九人,实际到会董事九名,符合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童建新先生主持。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会议决议: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情况下,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8亿元(含3.8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刊登于2013年9月7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

特此公告。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三年九月七日

附: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独立意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2年修订)、《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对2013年9月6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讨论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查阅公司提供的有关资料,了解有关情况后,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在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8亿元(含3.8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使用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相抵触,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3.8亿元(含3.8亿元)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于明德、赵博文、费忠新
二零一三年九月七日

股票代码:600521　股票简称:华海药业　公告编号:临2013-055号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于二零一三年九月六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会监事三人,到会监事三人,符合召开监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会议由监事王虎根先生主持。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公司计划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8亿元(含3.8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且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议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以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8亿元(含3.8亿元)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

特此公告。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零一三年九月七日

股票代码:600521　股票简称:华海药业　公告编号:临2013-056号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海药业"或"公司")于2013年9月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8亿元(含3.8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次公开增发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358号文核准,公司于2013年5月6日公开发行了6,330万股A股股票,发行价12.2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77,542.5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753,115,086.82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3年5月10日出具的天健验【2013】113号《验资报告》确认。

根据本次公开增发A股股票方案,募集资金用于投资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主体	项目投资总额	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新型抗高血压沙坦类原料药建设项目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1,190.23	21,190.23
2	年产200 亿片出口固体制剂建设项目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31,613.64	54,121.28
合计			152,803.87	75,311.51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在本次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部分项目已由本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3年5月23日出具了《关于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3】5498号),说明了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情况。《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公开增发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刊登在2013年6月28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

三、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根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使用情况,有部分募集资金将在一定时间内处于闲置状态,为合理利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一)投资产品

为控制风险,投资产品为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等,该等产品必须符合:(1)

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2)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该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公司不会将该等资金用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主要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

(二)决议有效期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三)购买额度

本次拟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3.8亿元(含3.8亿元),该额度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及实际使用情况递减。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公司承诺在有效期限内将选择一年期以内包括2个月、3个月、半年期等不等期限的保本理财产品。在董事会决议有效期内该项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

(四)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要求及时公告公司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事项,公司将在半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中披露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尽管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收益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若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2)公司审计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半年对所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出具的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在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8亿元(含3.8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使用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相抵触,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3.8亿元(含3.8亿元)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2、监事会意见:

公司计划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8亿元(含3.8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且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议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以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8亿元(含3.8亿元)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

3、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浙商证券经核查认为:华海药业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进行,拟投资的产品满足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条件,并制订了严格的风险控制措施,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利益。华海药业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经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并由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浙商证券同意华海药业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六、上网公告文件

1、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2、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决议公告;

3、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三年九月七日

证券代码:601919　证券简称:中国远洋　编号:临2013-035

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资产评估备案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于2013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出售青岛远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资产管理")81%股权以及出售上海天宏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宏力")81%股权的《关联交易公告》。如该《关联交易公告》披露,相关交易的对价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国资委")备案的资产评估报告中标的公司的净资产评估值确定。

近日,公司已经完成国务院国资委对青岛资产管理和天宏力的资产评估结果审核备案程序,具体结果如下:

1、青岛资产管理100%股权的评估价值为人民币254,078.78万元,故本次出售青岛资产管理81%股权的交易对价为人民币205,803.81万元;

2、天宏力100%股权的评估价值为人民币207,452.42万元,故本次出售天宏力81%股权的交易对价为人民币168,036.46万元。

备案后的资产评估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9月6日

证券简称:康力电梯　证券代码:002367　公告编号:201354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8月27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13年9月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会董事9名。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友林先生主持。经过全体董事审议,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会议以9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激励股份第一次解锁的议案》;

董事会关于激励计划设定的预留激励股份第一次解锁的条件说明:

预留激励股份第一次解锁条件	是否达到解锁条件的说明
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②最近一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 ③中国证监会认定不能实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其他情形。	经董事会核查,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锁条件。
2、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三年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宣布为不适当人选的; ②最近三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 ③具有《公司法》第147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④激励对象在本计划实施完毕之前单方面终止劳动合同; ⑤公司有充分证据证明该激励对象在任职期,因挪用资金、职务侵占、盗窃、泄露经营和技术秘密等损害公司利益、声誉的违法、违纪行为,或者严重失职、渎职行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	经董事会核查,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锁条件。
3、根据《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激励对象解锁的前一年度绩效考核合格。	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核查,2012年度,52名激励对象绩效考核均合格,满足解锁条件。
4、2012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较2010年增长61.68%,即达到17,926.49万元; 且2012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的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11%。	经董事会核查,2012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8324.49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9.73%,较2010年增长65.27%;剔除限制性股票支付成本会计处理的影响后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0048.41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37.98%; 2012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的净资产收益率为11.22%。 因此,2012年业绩实现满足解锁条件。

2、会议以6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期激励股份第二次解锁的议案》,关联董事陈金云先生、顾兴生先生、刘占涛先生回避表决。

董事会关于股权激励计划首期激励股份第二次解锁的条件说明:

首期激励股份第二次解锁条件	是否达到解锁条件的说明
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②最近一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 ③中国证监会认定不能实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其他情形。	经董事会核查,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锁条件。
2、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三年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宣布为不适当人选的; ②最近三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 ③具有《公司法》第147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④激励对象在本计划实施完毕之前单方面终止劳动合同; ⑤公司有充分证据证明该激励对象在任职期,因挪用资金、职务侵占、盗窃、泄露经营和技术秘密等损害公司利益、声誉的违法、违纪行为,或者严重失职、渎职行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	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核查,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锁条件
3、根据《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激励对象解锁的前一年度绩效考核合格,2012年度,164名激励对象绩效考核均合格,满足解锁条件。	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核查,2012年度,164名激励对象绩效考核均合格,满足解锁条件。
4、2012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较2010年增长61.68%,即达到17,926.49万元; 且2012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的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11%。	经董事会核查,2012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8324.49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9.73%,较2010年增长65.27%;剔除限制性股票支付成本会计处理的影响后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0048.41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37.98%; 2012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的净资产收益率为11.22%。 因此,2012年业绩实现满足解锁条件。

经董事会审查,公司及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查的预留激励股份第一次解锁对象、首期激励股份第二次解锁对象均满足上述股权激励股票解锁条件,上述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相关内容与已披露的激励计划不存在差异。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办理解锁手续并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9月7日

证券简称:康力电梯　证券代码:002367　公告编号:201355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8月27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13年9月6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举行,会期半天。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3名。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

1、会议以3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核实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激励股份第一次解锁的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监事会对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激励股份第一次解锁的激励对象名单核查后认为:公司52位激励对象解锁资格合法有效,满足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激励股份第一次解锁条件,同意公司为激励对象办理解锁手续。

2、会议以3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核实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期激励股份第二次解锁的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监事会对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期激励股份第二解锁的激励对象名单核查后认为:公司164位激励对象解锁资格合法有效,满足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期激励股份第二次解锁条件,同意公司为激励对象办理解锁手续。

特此公告。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3年9月7日

证券代码: 000025、200025　股票简称:特力A、特力B　公告编号: 2013-027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股企业深圳东风汽车有限公司《龙华街道东风汽车厂城市更新单元规划》通过市规划国土委龙华管理局批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本公司收到参股企业深圳东风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东风)的报告,深圳东风与深圳市保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利公司)合作对深圳东风龙华工厂进行拆迁改造的《龙华街道东风汽车厂城市更新单元规划》已通过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龙华管理局审批。

此次深圳东风公司与保利公司进行合作开发,拟对深圳东风拥有的龙华工厂进行拆迁改造。根据双方签订的协议,深圳东风公司提供土地。土地系深圳东风龙华工厂所在地:深圳市宝安区龙华龙观东路221号-龙华长途汽车客运站对面,房产证号为:深房地字第5000067022号;宗地号为:A835-0033号。保利公司负责项目开发,并承担全部开发费用。保利公司已向深圳东风支付人民币一亿五千万元,作为龙华工厂搬迁费用,深圳东